

將客戶身分確認回歸主管機關相關規範；(4)將外幣貸款不得兌換為新臺幣之重要規定提升至辦法層級；(5)刪除銀行交易部位限額規定，回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機制；(6)調整即期外匯交易應傳送資料金額門檻為等值一百萬美元以上，並修正傳送時限。

114年12月修正「銀行業輔導客戶申報外匯收支或交易應注意事項」，重點包括：(1)取消紙本列印查詢客戶當年累積結匯金額之規定，改由銀行自訂留存紀錄方式，以提升作業效率並配合無紙化綠色金融政策；(2)明定銀行業受理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及交易之新臺幣結匯申報案件，應確認與其申報性質相符，以強化銀行落實輔導結匯申報責任；(3)將已發行股份於國外店頭市場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所涉匯入款項之結匯納入規範；(4)增訂銀行得受理證券商辦理以老人安養及身心障礙者照護為目的之外幣信託，代年長者及身心障礙之受益人辦理結匯。

四、我國金融體系之綜合評估

114年受美國關稅政策調整、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分歧及地緣政治衝突升溫影響，全球金融市場波動明顯加劇，國際資金流向與風險偏好快速轉變，惟我國金融體系所受衝擊相對有限。

金融市場方面，114年隨企業長短期資金需求增加，票券及債券初級市場均持續擴張，次級市場則互有增減。國內股市雖受美國關稅政策影響而短暫修正，其後在AI產業發展與資金回流帶動下，股價逐步攀升且交易量能續增。新臺幣對美元匯率受外資匯入、預期心理及國際美元走勢影響，一度大幅升值且波動加劇，其後逐步回貶且波動趨緩，市場維持動態穩定。115年初以來，中東衝突升溫引發全球避險情緒上升，全球金融市場震盪加劇，惟AI應用需求持續支撐國內科技產業與股市表現，股價屢創新高，且新臺幣對美元匯率在多空因素交互影響下，走勢相對穩定，整體金融市場仍具相當韌性，惟我國股價漲幅集中於AI相關產業，且股市估值居高，加上ETF市場規模大幅擴增可能放大資本市場價格波動，應密切關注未來市場變化之可能影響。

金融機構方面，114年本國銀行獲利續創新高，資產品質佳且資本適足水準提升，承擔風險能力仍屬穩健，惟授信仍集中於不動產相關部門，宜注意不動產市場變化對授

信品質之影響。壽險公司權益對資產比率續升，惟獲利及資本適足率均下滑，主要受新臺幣匯率走勢及全球金融市場波動之衝擊；由於壽險業持有龐大海外投資部位，且資產負債存在結構性幣別錯配問題，深受全球金融市場波動之影響，面臨較高市場風險。票券公司獲利能力及資本適足率均提升，惟在現行金融市場波動加劇之環境下，應審慎控管流動性風險與利率風險。金融基礎設施方面，國內支付與清算系統運作順暢，且持續完善零售支付共用基礎設施。本行及金管會適時修正相關法規及採取監理措施，以強化金融機構風險管理與市場韌性。

整體而言，我國金融市場穩定發展，金融機構多維持穩健經營，重要金融基礎設施運作正常，金融體系仍維持穩定。展望未來，地緣政治風險、美國貿易政策發展及主要央行貨幣政策走向仍具高度不確定性，可能透過資本移動、金融資產重新評價及市場情緒變化，擴大全球金融市場波動，並推升全球經濟下行風險。若外部衝擊持續擴大，企業及家庭部門償債能力可能受到影響，進而增加金融機構信用風險與投資損失壓力。本行將持續密切關注國內外金融發展，審慎因應潛在風險。

